

绍兴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绍市科〔2020〕30 号

签发人：王 辉

绍兴市科技局关于市政协八届四次会议 第 258 号提案的答复函

余虹委员：

您好！市政协八届四次会议关于《对我市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的几点建议》提案（第 258 号）收悉，我局对该提案十分重视，对提案内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办理，提案分析问题深刻深入，所提建议精准到位，对我市加快推进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具有重要的意义。现将有关情况反馈如下：

建设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重要论述的生动实践，是构建区域创新体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重大举措，也是促进新旧动能转换、提振民营经济的迫切需要。近年来，我市围绕念好“两业经”，推进产业高质量发展要求，大力推进重点产业创新服务综合

体建设，目前在建 17 家，其中列入省级创建（培育）12 家、居全省第三。

针对提案中指出的谋划不够深入、创新服务内涵缺失、市场主体意识培育不够等问题，下一步，我们将结合提案中的四方面建议，立足自身实际、梳理难点痛点、强化创新服务，加快推进我市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力争到 2020 年，全市重点产业领域创新服务综合体实现全覆盖，10 家左右进入省级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行列；到 2022 年，全市建成省市县三级综合体 30 家。

一、聚焦产业特色，做好创新服务综合体梯队建设。按照“一个产业建设一个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的目标，深入实施《绍兴市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建设行动计划》，指导督促纺织、袜业、化工、珍珠、厨电、领带、轴承等 7 家先行创建省级综合体的单位均高质量通过省级年度绩效评价，成为我市创新服务综合体的排头兵。因地制宜，创新建设模式、运行模式、管理方式和服务手段，鼓励各地根据自身产业特点和优势，结合自身产业在创新要素、资源、人才等方面的不同需求，有差别地提供配套服务。继续鼓励龙头企业整合高校、科研院所力量，建立专业领域技术创新联合体，对列入省级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创建对象的，每年给予 1000 万元的资金扶持，连续扶持 3 年。2020 年，新指导 6 个产业申报省级创新服务综合体，目前有关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

二、注重顶层设计，充分集聚创新服务综合体创新要素。坚持“市场需求、政府引导、体制创新、集群发展”基本原则，巩固和培育一批功能层次明晰、创新链条全面、特色优势鲜明的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一是突出研发能力建设。依

托综合体建设，积极引进高校院所创新资源共建产业研发核心平台，要求每家省级综合体至少引进 1-2 家建设产业研究院，利用研究院突破产业共性关键技术，切实增强从研发、中试到产业化各阶段的创新服务能力。**二是突出创业孵化建设。**充分发挥产业存量空间资源作用，培育集展示、交易、孵化、共享、服务于一体的科技型小微企业孵化体系。积极推进科技大市场建设，开展各类产学研对接活动，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交易，提升资源转化效率。**三是突出自我造血功能。**鼓励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积极承担政府或企业委托的产业创新项目，提供检验检测、技术开发、成果转化、创业孵化等有偿服务，实现自我造血、良性发展。

三、注重服务提升，不断推动传统优势产业赋能升级。聚焦综合体对产业的全链条服务，特别是指导综合体梳理产业难点痛点和企业切实需求，制定“服务企业清单、企业发展需求清单、产业关键共性技术攻关清单”等 3 张清单，建设一批具有示范性、引领性的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提升公共服务能力。**搭建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加大创新资源开放共享力度，降低中小微企业创新创业成本。**提升金融服务能力。**设立产业引导基金，搭建风险资本与优质企业的对接平台，推动社会风险投资资本积极投资传统产业优质项目。**提升创意设计服务。**整合产业设计基地，提升产业创意设计水平，推动产业价值链向高端延伸。

四、完善考核评价，建立优胜劣汰的动态管理机制。制定下发《绍兴市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考核评价办法（试行）》，对综合体的建设推进、创新能力、服务能力、产业竞争力等方面实行排名赋分，考核评价结果纳入创新型城市建设暨科

技进步目标责任制考核范围。对考核评价优秀的综合体，市、区、县（市）两级科技行政管理部门在科技项目立项、科技资源安排等方面予以优先支持，并给予每家 50 万元奖励。对市级备案综合体优先推荐申报省级综合体。对当年度考核评价不合格的综合体，由所在区、县（市）科技行政管理部门对综合体建设依托单位进行约谈，对连续两年考核评价不合格的市级备案综合体，取消其备案资格。

感谢余虹委员对科技创新工作特别是产业创新综合服务体建设工作的关注和支持，接下来我们一定坚持深入谋划，注重综合体的特色建设和服务品质，积极完善综合体的各项运营机制，通过综合体集聚科技、人才、项目、政策等要素，有效拉长产业链、补强创新链、提升价值链，加快重塑产业核心竞争力。欢迎今后继续关注并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推动该项工作迈上新台阶。

联系人：薛智贞，联系电话：85136568

传 真：85133307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